



夜路是我一个人走

颜亦欢

作品

Yes
Shine

Be Ren

Zen

言情大神十四郎倾情导读
虐恋女王阿Q飙泪作序

青春作家颜亦欢
至情讲述极致虐心
刻骨的青春故事

他教会了她如何去爱，
而他教会了她如何被爱；
他爱得偏执、自我，
而他爱得隐忍、深沉。

请告诉他
——我爱你

如果遇到了一白以南一样的男孩
请给他一个温暖的拥抱
如果遇到了一陆泽安一样的男孩

夜路是我一个人走

颜亦欢·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夜路是我一个人走 / 颜亦欢著. —石家庄: 花山文艺出版社, 2014. 11

ISBN 978-7-5511-2109-5

I. ①夜… II. ①颜…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45195号

书 名: **夜路是我一个人走**

著 者: 颜亦欢

策 划: 张采鑫

责任编辑: 董 舸

特约编辑: 凉小小

美术编辑: 许宝坤

责任校对: 齐 欣

封面设计: 严小曼

内文设计: 曾 珠

出版发行: 花山文艺出版社 (邮政编码: 050061)

(河北省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号)

销售热线: 0311-88643221/29/35/26

传 真: 0311-88643225

印 刷: 长沙鸿发印务实业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89×1194 1/32

印 张: 8.5

字 数: 220千字

版 次: 2014年11月第1版

2014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11-2109-5

定 价: 22.8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男与女、生与死、爱与恨——都是言情永恒的主题。

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白以南的爱深沉炽热而又绝望，对他来说，爱一个人就像在燃烧自己的生命。他失眠，罹患精神病，夜夜需要药物的作用方能入睡，即使在梦里也要与裴兮相见，拖着已经疲惫至极的身体，要将她抢回身边。

我其实很喜欢在言情文里看到这样令人窒息又毫无希望的爱，我们的现实生活大多平淡如水，无论有着怎样漂亮的感情，更多的人还是会选择平稳漫长。长久地在一起互相容忍磨合，才是好的爱情——这是大部分人的主流爱情观。

所以才要在小说里寻找烟花绽放的那种爆发一瞬的感觉，因为我们知道，这样不顾一切付出热情的人几乎不存在，为了爱情燃烧自己的人，也几乎不存在。在追求绵长平淡的世界里，那些昙花一现的绝望感情才令人动容。

爱是什么？爱是我已经被你烧成灰，却依然想要与你在一起。

这，就是白以南的爱情。

我很喜欢他的爱情，正因为稀少，所以才珍贵。能够在小说里看到这样的爱情，真是太好了。

十四郎

2014年8月7日



Contents

- 001 / 序言 /
- 007 / 第一章 /
我看着你从女孩儿变成女人，从孤单到
恋爱，从恋爱到孤单。
- 029 / 第二章 /
伤口不会溃烂，疤痕不会消失。
- 049 / 第三章 /
那些过得去的过不去的，全部都忘掉，
我要重新爱上你。
- 069 / 第四章 /
他是全世界仅剩的唯一一个，愿意无条件
相信我的人。
- 097 / 第四章 /
每个人都有过去，可是呢裴兮，我只在
乎你的现在和未来。



Contents

- 125** /第六章/
就算你心里还有另外一个人也没关系，
我喜欢你，不需要你付出。
- 145** /第七章/
我的心太小，住进一个人之后，就再也
容不下其他人了。
- 167** /第八章/
梦醒的时候是不会觉得痛的，因为梦里
的自己早就随着梦境的幻灭死去了。
- 201** /第九章/
我还以为，你不要我了。
- 235** /第十章/
故事的最后，白以南放下了所有的仇恨。
- 253** /番外/
白以南篇
- 259** /后记/



【序言】



Preface

某天晚上，欢欢突然找我，让我给她新书写个序。我说你为什么找我写，我又没名气，写了对你没用。欢欢说，没关系啊，我喜欢你啊！我听得很是感动。

欢欢算我半个老乡，比我小三岁，都说差三岁就一个代沟，果不然，我看欢欢就跟看十九岁的自己一样，还是个未成熟的孩子，青春而富有朝气，有自己的见解，有对生活的美好憧憬，有当作信仰一般的远大梦想。

她这个年龄段所接触的很多东西，在我看来都是很天真烂漫的。而不像我这个年龄，处在社会，要开始为生活忙碌，不得不去适应生活本身所蕴藏的挫折。

所幸，某些事物上的代沟，并不影响我跟欢欢成为朋友，我们有一个共同点，都是写手。

好几次，欢欢跟我哭诉写作道路上遇到的波折，好几次她想放弃，说写完这个我就不写了，压力太大了，或者就是感觉前途一片黑暗。

我不大会安慰人，只会告诉欢欢，通往成功的任何一条道路都很艰难，贵在坚持。

我从小就酷爱看书，小学里翻遍了名家著作，金庸的武侠系列是我的最爱。初中开始看青春文学，各类小说。

我们念书那会，学校门口就一个小书店，几乎只卖教辅书，难得看到小说，要看小说的话，得去市区的大书店买。一个人买一本，差不多全班轮着看。

那时候寄宿，家里给的生活费不是很多，当年那些图书在书店里都是未塑封的，可以随便看。我总是双休去大书店看书，然后脑子里把故事记下来，回头到学校跟同学们讲。久而久之，很多女生都喜欢围着我听故事，我喜欢篡改小说情节，很多故事部分剧情不记得了，我就自己瞎掰。后来听的人多了，我懒得重复讲，就索性趁空闲时把故事都写在了本子上，借人传阅。

渐渐地，我开始自己构造故事，自己写小说，那一年，我十二岁。从那开始，我一直在纸上写故事，写了六年，直到高中毕业。

我觉得那是我写作生涯里最纯粹的六年，那段时间，我只是单纯地喜欢写故事，写我想写的一切，不懂怎么投稿，也没想过投投稿，就是单纯地想写。不用担心你写的书有没有人喜欢，你的书销量怎样，卖不卖得动，口碑好不好……

真正开始进入这圈，是在大一下学期，我妈生病，我第一次感觉到经济所带来的压力，跟朋友去混出版圈。一混就混了四年，这四年，每一次回想起来，都会心酸得不行。

我从幕后做起，做了三十多本出版书，从一开始不懂图书怎么分类，不懂写作技巧，不懂销量，不懂市场，到后来自己去专研，练文笔，学着拆分架构，组织架构，怎么让文的结构成“网”状，学着去分析

各家文化公司的市场，了解各家主编口味、责编口味，努力做到本本过稿，争取书拿重点，做精品……

我整整用了四年。

我被人说过，你写得不好，我不要你写了。

被人说过，你这硬脾气，在这行永远也走不远。

被人说过……

各种我觉得对写手来说是极大侮辱的话，我都听过。

很多写手都不屑的事，我都卑微地做过。

读者羡慕作者这行业，觉得作者很高端很舒服，其实这行就跟社会上所有其他职业一样，永远是一座金字塔，有站塔尖的，有做塔底的。从塔底开始往上爬的每一步，都是向上运动，越往上爬越累。可是你不能轻易地说放弃，因为你一旦放弃，你怎么对得起曾经的努力。

以前，我觉得写故事是我整个青春岁月最大的信仰，我觉得我比很多人都幸运，可以把最喜欢做的事当作职业。直到我的信仰崩塌，直到我几年的努力付之东流，直到我一无所有地退圈离开，直到我几度抑郁症崩溃想轻生，我才发现，很多事不能看得太重。生活是很多细小分子组成的，你不该迷失在一件事里不能自拔。

所以我跟欢欢，还有所有人都说，很多时候，我们感觉到压力，感觉到痛苦，不要一味去承受，冲个头破血流，而是该学着去抽离。但抽离不是放弃，不是让你不做这些事，而是让你把注意力分散开来。

等你情绪缓过，你回头再看，其实人生没那么艰难。

有人说：“人活在世，全靠本事。”

很多人开始自暴自弃，说我没有天赋，说我没有本事，我做不好这些。但是亲爱的，你别忘了还有句话说：“上帝为你关掉一扇门的时候，肯定会为你打开一扇窗。”

你活在这个世界上，就有你存活的价值。

我想跟欢欢，跟所有十八九岁的男孩儿女孩儿说，你们已经拥有



了让很多人羡慕的东西。

它就是青春。

青春里可以没有爱情，但是有爱情的青春一定是美好的。我想每个人的青春里都会住着两个少年，一个叫作陆泽安，一个叫作白以南。白以南的存在大都是在我们还相信爱情，还想轰轰烈烈地爱一场的时候，他只会是我们的一个美好的记忆，而不是永久的陪伴。而陆泽安，其实我更想说说他。陆泽安是我们在失恋，在不相信爱情的时候正好来到我们身边的那个人，他会带我们走出过去的伤痛，会让我们重新相信爱情，会让我们不用爱得那么辛苦。说实话，这样的存在让我觉得心疼，如果可以，真的很想抱抱那个叫作陆泽安的少年。他因恨而接近裴兮，却没想到因爱她而放下仇恨，而在他彻底地放下仇恨之前，他需要经过一段挣扎，需要在仇恨和爱情之间做选择，而这些却只有他自己一个人去承担，那个时候的他一定很折磨、很痛苦吧。爱情从来都不是可以靠理性来掌控的，在遇到爱情之前我们会对未来的他有一个标准，有一些条框来作为筛选，我们信誓旦旦地说我绝对不会爱上那样的人，可是我们最后爱上的却可能偏偏就是那样的人，就像陆泽安之于裴兮一样的存在。

所以，如果你身边也有陆泽安这样一个男孩子，请好好地珍惜他，给他很多的温暖，让他可以爱得安心一些。

“生老病死，都不可多说，其他悲酸，又何必多言。”

阿 Q

2014.8.13

/ 第一章 /



我看着你从女孩儿变成
女人，从孤单到恋爱，
从恋爱到孤单。

慢悠悠地按下接听键，电话里的陈柏杨简直想发飙。我就这样静静地坐在公寓的楼梯口，捂着额头听他说了两个多小时的粗话。末了，他踌躇了半晌，低声说：“裴兮，我在旧金山看到他了。”

这个他不是别人，正是白以南。

根据我对陈柏杨的了解，接下来的半个小时里，他绝对会就白以南这个话题向我吐槽我当初为什么会瞎了眼爱上白以南那个浑蛋，但出乎我意料的是，他没有。甚至，他只是用平静得就快要听不见的声音说：“他过得很不好。”

“哦。”我轻描淡写地应了一声，违心地说，“知道他过得不好，那我就开心了。”

“他坐牢了。”

“哦。”我又是想都没想地回了话，可这一次，我握着手机的手有些颤抖。尽管如此，我还是用与己无关的语气说道，“那最好。”

电话那头的陈柏杨沉默了。

我知道他在想什么，他一定觉得我冷血得有点不正常。

良久，他说：“裴兮，三年了，你还是一点没变。”

“那当然。”我回得潇洒，“记住，当初是我甩了白以南，不是他甩了我！”说完，我掐断电话，抠出电板，将手机随手丢到一边。

然而事实不容否定，当初的确是白以南甩了我，而且是在我最绝望的时候。

入秋的天气冷得有些不正常，我裹着外套试探性地踢了踢公寓的门，回应我的只有脚尖微麻的触感以及叫器在暗夜里无比清冷的回声。双手在口袋里找了三遍依旧没有摸到钥匙，我吸了吸鼻子一股脑下了楼。被拆成两半重又组合的手机在口袋里振动着，屏幕的白光有些刺眼，是陈柏杨发来的短信。

“我看着你从女孩儿变成女人，从孤单到恋爱，从恋爱到孤单。我以为这些年我把你看得足够透彻，却唯独不知道你为什么你变成了今天的模样。”这看上去像极了某个街头卖唱的长发少年吟唱的歌词，带着暗哑的声响和独特的唱腔。要是以前我看到这番酸溜溜的话，一定会感动得潸然泪下，恨不得立刻飞到旧金山去握住陈柏杨的手，以免这么好的朋友有一天离我而去。但现在看来，倒是一点感觉都没有。

我知道从我出生以来陈柏杨就在我的世界里占了举足轻重的位置，他的存在感不是用钞票刷出来的，而是用他温暖的胸膛撞出来的。记忆里因为某些事就搞得天都要塌下来似的情况并不少，起因经过早忘得差不多，唯独结局总是以陈柏杨一双手扯着我按在他胸口号啕大哭而告终。

以往我需要担心的事总是太多太多了。我担心如果有一天宇宙毁灭了人类要去哪里生存，我担心我到死可能永远都找不到我活着的意义，我担心数学课的大龅牙老师说话的时候嚼到自己的舌头，我担心很多年前丢掉的那一枚硬币掉进下水道堵塞了整个城市的排水，但唯独我没有担心过陈柏杨。

我见过他穿开裆裤的样子，他知道我的例假具体到每月几号，我们对彼此的秘密这样心照不宣，自然是不可能分道扬镳的。

陈柏杨知道我所有的心思，包括在我认为所有值得担心的因素里，排在首位的是白以南。那时的我每天都活得提心吊胆，生怕一个不注意，白以南就悄悄地离我而去。

然而我的担心有一天真的成了现实，那就是白以南消失了，在父亲的公司突然出现资金短缺几乎要崩盘的时候，白以南像是从人间蒸发一样再也不曾出现过。在满世界寻找白以南未果的情况下，我经历了一阵大悲大痛，陈柏杨一如既往地將胸口借给我，可这一次，我一滴眼泪都没有流。

我曾经最害怕的就是白以南离开我，可真当这一天来临的时候，我却什么也不怕了。

手机屏幕上的白光暗了下去，我随手将手机扔在口袋里。按理说现在这个时间点宿管阿姨应该在偷懒睡觉，如果我现在去要备份钥匙无疑是自寻死路，她那大嗓门一定会惊动女生公寓所有人来看我笑话，当然，我也不稀罕跟她卑躬屈膝地拿钥匙。

于是我纵身一跃翻墙出去。

皇后酒吧位于濠南路与城山路的交界处，我是那里的常客。酒保阿九见到我朝我挥挥手，我熟稔地坐在吧台边点了一杯血腥玛丽。阿九一边调酒一边问我最近的情况，我笑了笑不置可否：“总归死不了。”

阿九是除了陈柏杨以外唯一一个见证我和白以南从相识到热恋再到分开的人，用他的话说，他用五年的时间观看了一场并不圆满的电影，但他并不觉得情节的走向有任何不合理的地方。这话听起来太残忍，阿九就是这样一个温柔而戳人心坎的男人。

我在“皇后”坐了没多久，就看见不远处一阵盖过一阵的人浪。

